

忻州师范学院科研部

科研〔2026〕92号

关于做好2026年度山西省教育厅思政类研究项目 结项验收工作的通知

各相关单位：

根据《山西省教育厅关于做好思政类研究项目结项验收工作的通知》（附件1），现将我校相关工作通知如下：

一、结题要求

结题范围：2024年度省教育厅立项的山西省高等学校教学改革创新项目（思想政治理论课）、山西省高等学校哲学社会科学研究项目（思想政治教育专项）；2023年度省教育厅立项的尚未结项并办理延期手续的思政类研究项目；其他结题要求见附件1。

二、材料要求

申报材料不接收个人报送，由各单位统一报送。

（一）各单位提交《山西省高等学校思政类项目结题验收情况汇总表》（附件2）纸质版一式1份和电子版。

（二）申请人提交以下材料：

1. 《山西省高等学校教学改革项目（思想政治理论课）结题报告书》（附件3）或《山西省高等学校哲学社会科学研究项目（思想政治教育专项）结题报告书》（附件4）以及项目最终成果复印

件，纸质版 A4 纸双面打印，**左侧装订成一本**，一式 4 份，电子版（**结项报告书与项目最终成果合成一个 PDF 版**）。

2. 《科研诚信承诺书》（附件 5）纸质版一式 1 份。

三、报送时间

纸质版须于 **2026 年 9 月 14 日 11:00 前** 报送到行政楼 A210 办公室，电子版发送至邮箱：xzsykyc@163.com，邮件主题：单位+思政类课题结项。

附件 1: 山西省教育厅关于做好思政类研究项目结项验收工作的通知

附件 2: 山西省高等学校思政类项目结题验收情况汇总表

附件 3: 山西省高等学校教学改革项目（思想政治理论课）结题报告书

附件 4: 山西省高等学校哲学社会科学研究项目（思想政治教育专项）结项报告书

附件 5: 科研诚信承诺书

科 研 部

2026 年 6 月 29 日